公司代码：600351　　　　公司简称：亚宝药业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13，385.64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1，975，008.0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送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692，000，046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00，006.90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宝药业	60035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蓬勃	杨英康
联系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北街11号院2号楼11层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北街11号院2号楼11层
电话	010–57809936	010–57809936
传真	010–57809937	010–57809937
电子信箱	renpengbo@yabaoyaoye.com	yabaoyyk@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全面收官之年，在宏观经济新旧动能转换及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向纵深推进的背景下，医药制造业作为高技术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全面迈入规范化与创新双轮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医药行业总体情况：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升级与合规治理并重

2025年，医药行业在面临宏观环境与政策常态化演进的双重考验下，展现出较强的发展韧性，产业逻辑正在发生结构性重塑。

人口结构驱动刚性需求，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进一步加深，慢性病、老年退行性疾病的诊疗需求持续释放。"银发经济"为医药行业提供了长期且坚实的刚性需求支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24，870.0亿元，同比下降1.2%；利润总额3，490.0亿元，同比增长2.7%。行业整体呈现出营收承压但盈利能力稳步修复的态势，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的深度融合，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已成为培育医药新质生产力的关键路径。

政策组合协同发力，医药行业迈向良性发展：2025年10月，第十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顺利落地，集采规则向"稳临床、保质量、反内卷、防围标"进一步升级。医疗机构按厂牌自主报量机制促使市场回归良性竞争，供应能力强、质量体系完善的主导型企业优势愈发凸显，医药产业更加注重合规经营与公司治理效能，全行业建立了降本增效与"自研+外延"并重的战略共识。与此同时，医药反腐力度不减，对重点问题、重点对象持续保持高压监管，医药购销领域治理不断深化。2025年药品追溯码加速落地，为监管赋能增效。医药领域纠风工作持续推进，对医疗机构和制药企业的内部管理与监督提出更高要求，有力推动行业良性发展。

支付端改革全面做实，多层次保障体系构建：2025年，DRG/DIP（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按病种分值付费）支付方式改革已在全国各级医疗机构实现全覆盖。医保支付体系从"按项目付费"向"按价值付费"的根本性转变，倒逼临床终端更加青睐"高临床价值+高成本效益"的药品。12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和《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5年）》发布，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纳入19种药品，与基本医保形成有效互补，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加速完善。

"出海"与数智化双轮驱动，产业链向高价值攀升：2025年是中国医药产业国际化破局的关键一年，高质量创新药与高端制剂的"License–out（海外授权）"频次显著增加。此外，AI（人工智能）辅助药物发现、质量监控、大数据精准营销以及全链路数智化供应链管理加速落地，显著赋能产业智能化升级。

儿童用药细分市场：政策红利持续兑现，集中度加速向头部聚拢

2025年，儿童药行业已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与剂型双提升"的高质量发展阶段。

消费观念升级，驱动精益化需求：随着"精细化育儿"理念深入人心，市场对儿童药的要求从"有药可用"演进为"精准给药"。安全性高、依从性好、专属剂量及掩味技术成熟的微片、干混悬剂等特色剂型正成为市场主流，推动行业向高技术壁垒转型。

政策红利释放，推动研发创新增强：国家持续加大对儿科药物的研发支持，优先审评审批机制成效显著。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数据显示，2025年共批准儿童用药138个，较2024年大幅跃升，进一步填补儿童群体用药空白。同时，随着儿童药、罕见病用药市场独占期制度建立的预期增强，具备研发先发优势的企业将获得更长效的政策保护。

准入门槛提升，加速资源集中与行业整合：伴随临床供需结构的改善与行业合规监管要求的全面收紧，缺乏核心技术与严格质量保障体系的中小企业加速出清。优势资源进一步向具备研发转化能力与全产业链管控能力的头部企业聚拢，细分市场规模继续保持稳健扩容。

中成药细分市场：回归临床价值导向，全链路合规构筑竞争壁垒

2025年，中医药行业在政策推动与技术革新的交织中，呈现出"强监管、高集成、重价值"的竞争格局。

全链路合规监管步入新常态：2025版《中国药典》标准的提升及《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的落地，对中药材溯源与数字化改造提出了刚性要求。12月，《中药饮片追溯码编码规则》公开征求意见，标志着中药行业正加速迈入"一物一码、全程可溯"时代。全产业链追溯体系的构建与追溯技术的应用，将推动中药生产企业向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中药行业向规范化、高质量发展转型，助力产业实现现代化升级。

集采向零售端延伸，创新品种商业化提速：2025年11月启动的第四批中成药集采不仅规模扩大，涉及90个药品，更首次将部分OTC品种纳入，标志着集采影响从医院端向零售市场渗透。与此同时，中药创新研发进一步回归临床价值。截至12月25日，国家药监局受理的中药新药申请达到186件，2025年全年已有8个中药新药获批上市。随着2025版医保目录内中成药数量增至1396种，具有显著临床优势的高质量创新品种正迎来加速放量期。

"AI+中药"赋能中药研发创新转型：AI技术正成为中药创新的重要推力。中医药产业正通过机器学习技术深入挖掘经典名方与民族药的潜在价值，利用算法模型对毒效关系、作用机制进行高通量筛选与预测。通过构建覆盖药物发现、临床前研究到辅助治疗的全流程AI平台，行业整体研发效能与创新深度正实现跨越式提升。

（二）行业主要政策变化的影响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国家围绕研发创新、医保支付、中药发展及医疗数智化等领域密集出台重磅政策。公司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坚持"儿科第一、成人药补充、投资&创新"的战略，将政策红利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宏观医疗与医保改革：支付精细化与数智化转型重塑产业格局

2025年1月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意见》，这是我国首个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对养老服务工作进行体系化制度设计的纲领性政策文件，此次意见首次明确基本养老服务要以失能老年人照护为重点，要求增强居家、社区、机构等不同服务形态的失能照护能力。

2025年1月27日，国家医保局发布《按病种付费医疗保障经办管理规程（2025版）》，对DRG和DIP两种付费模式进行了深化与完善，推动医保支付向精细化、智能化转变，以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减轻患者负担，保障参保人员权益，并推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改革，构建更公平、可持续的医疗保障体系。

2025年3月19日，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明确7月1日起，销售环节按要求扫码后方可进行医保基金结算，对此前已采购的无追溯码药品，列入"无码库"管理，暂可进行医保结算。2026年1月1日起，所有医药机构都要实现药品追溯码全量采集上传。

2025年4月24日，工信部、国家卫健委等7部门联合发布《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年）》，提出以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维护人民生命健康为根本目标，以全产业链协调发展为主线，以数智化改造为主攻方向，以场景应用为牵引，坚持规划引导、问题导向、分类施策、系统推进，统筹提升医药工业数智化发展和智慧监管水平，以场景化、图谱化方式推进医药工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

2025年6月13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4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2025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内容包括要持续深化医药购销领域治理；完善医药购销领域行贿人、受贿人"黑名单"制度和不良单位记录制度；系统纠治医疗服务乱象；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强化医德医风管理等多个方面。

影响与对策：面对宏观政策与监管环境的共振，公司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将政策要求转化为企业升级的内生动力。公司顺应"银发经济"趋势，在夯实"儿科第一"主业的基础上，稳步拓展成人慢病用药市场，精准对接老龄化增量需求，打造第二增长曲线。面对DRG/DIP支付改革，公司持续强化全链条精益成本控制，凸显核心产品的临床价值与性价比优势，依托集采精耕确保终端稳健放量。在行业纠风治理常态化的背景下，公司将合规经营提升至战略高度，持续优化营销模式与内控审计体系，以高标准的公司治理护航企业长远健康发展。同时，公司深入推进生产制造的数智化改造，通过技术赋能提升生产效率与合规水平，全面融入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儿童药领域：审评机制持续完善，加速独家品种与创新药转化

2025年5月29日，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儿童药物临床试验安全信息评估与报告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从风险管理计划、个例安全性报告、研发期间安全性更新报告、上市后安全性研究、安全信息沟通、沟通交流六个方面，系统阐明了儿童临床试验中安全信息评估与报告的总体原则和特殊考虑。

2025年10月11日，针对当前儿童用药研发中普遍存在的共性问题，药审中心结合技术指导原则要点和审评实践，发布了《儿童用药研发常见/共性问题及一般性答复》。内容涵盖临床研究设计、剂型选择、规格确定、数据外推等多个方面，为研发企业提供了权威、务实的解答。

影响与对策：政策的细化将显著提升儿科新药的审评审批效率。公司作为儿科领域的领军企业，将紧抓这一政策机遇，依托深厚的研发底蕴，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加速重点儿科创新中药、改良型新药等产品的临床研究与数据外推工作。公司将持续丰富以"丁桂"品牌为引领的儿科产品矩阵，进一步巩固市场护城河。

中医药领域：标准化与高质量发展并重，全链条合规构筑壁垒

2025年3月2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从8个方面提出了21项重点任务，明确要以提升质量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保障，实现常用中药材规范种植和稳定供给，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形成传承创新并重、布局结构合理、装备制造先进、质量安全可靠、竞争能力强的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

2025年10月25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中医药国家（行业）标准管理办法》，对此前2023年版《中医药标准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共七章39条内容，旨在进一步加强中医药标准化规范管理，引领和促进中医药标准高质量发展。

影响与对策：强监管与标准化将加速行业优胜劣汰，利好具备全产业链管控能力的头部企业。公司积极响应政策导向，持续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布局与质量溯源体系建设，全面升级质量体系2.0版本。同时，坚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加大中药创新药及古代经典名方的研发投入，确保核心产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高质量优势。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具有需求刚性特征，整体呈现弱周期属性，但其终端消费结构受区域经济梯度、气候地理条件及医疗资源配置差异影响显著。并且由于某些疾病的发生与气候条件呈强相关性，且区域间卫生发展水平不均衡，因此特定品类药品消费呈现区域性聚集或季节性波动规律。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稳健经营与创新驱动，在综合实力、细分赛道及产业链协同等方面均保持领先地位，连续11年荣登"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榜单。报告期内，公司荣登"2025年度中国非处方药生产企业综合统计排名"榜单第58位，并强势上榜"2025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信息"医药健康领域第24位，荣获2024–2025年度"医药工业营业收入百家企业"、"全国工业和信息化系统先进集体"、"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及"医药行业守法诚信企业"等称号。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赋能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先后斩获"医药行业自主创新前五十家企业"及"健康产业创新驱动企业"等多项殊荣。

公司坚定贯彻"儿科第一、成人药补充、投资&创新"的战略，在儿童用药领域构筑了深厚的品牌护城河，核心战略单品丁桂儿脐贴荣登"2025年度中国非处方药儿科大单品中成药第一名"，并在"中成药·儿科消化类"榜单中位列第2名；薏芽健脾凝胶位列该榜单第3名。公司自1978年成立以来深耕中医药领域，凭借扎实的产业基础与良好的市场口碑，报告期内入选"2024中国医药市场药企排行榜(中药)百强榜单"。

在区域经济贡献方面，公司作为山西省现代医药产业链的"链主"企业，切实履行引领责任。通过持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与资源共享，带动链上企业转型升级，以链式突破牵引区域医药产业链的高质量发展。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秉承"与健康携手，创生命绿洲"的企业使命，立足医药主业，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2024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涵盖儿科、慢性病及特医三大领域，拥有300多个品种，剂型包括片剂、注射剂、贴敷剂、口服液、颗粒剂、原料药等。其中，儿科领域共有36个儿童药，代表性产品包括丁桂儿脐贴、薏芽健脾凝胶、儿童清咽解热口服液等；慢性病领域主要产品有甲钴胺片、盐酸倍他司汀注射液、红花注射液、硝苯地平缓释片等；特医领域则包括唯源素、唯源泰、唯源全等产品。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计划物料的类别确定不同的采购模式，依托采购信息平台、现有合格供应商资源，实行公开线上招标（竞价招标）、询价比价、网上采购等方式。对于市场价格存在波动较大的原材料，通过市场调研分析，采用储备采购模式，与战略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协议，锁定大宗原料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年度采购成本。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构建了协同高效的供应链管理体系，通过对战略采购关键因素的系统分析，优化采购流程，强化成本控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同时，常态化开展供应商审计，以公开、公正方式加强供应商准入与动态管理，提升供应链的稳定性与韧性。

2、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销定产原则，科学制定生产计划，结合成品库存、历史销售数据及各生产基地实际产能，合理安排生产任务。依托PSC(产销协同平台）平台实现信息化管理，涵盖销售需求填报、生产反馈等环节，确保信息透明、步调一致，与销售节奏高度协同。生产组织方面，采用集中生产与柔性生产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周排产进度表与销售缺货报表进行动态跟踪，建立多维度产销沟通机制，及时响应市场变化，有力支撑销售工作。

公司目前已形成八大生产基地，其中：芮城工业园是以小容量注射剂、丁桂儿脐贴产品为核心的生产基地；风陵渡工业园是以片剂、消肿止痛贴为核心的生产基地；四川制药是以口服液、儿科颗粒剂、妇科栓剂为核心的生产基地；贵阳制药是以薏芽健脾凝胶为核心的生产基地；北京生物是以外向型产品为核心的生产基地；一分公司是以大健康产品为核心的生产基地；三分公司、上海清松是以原料药为核心的生产基地。

3、销售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业务形态与核心产品属性，构建了"零售与医疗双轮驱动、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多元化全渠道营销模式。

在零售渠道方面，公司以OTC分销与终端动销为核心，深化与全国大型连锁药店、区域中小型连锁药店、单体药店、诊所等医疗终端的合作。在医疗渠道方面，公司积极拥抱国家医保政策，聚焦集采落地与专业化学术推广。针对集采产品，公司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性覆盖并深耕报量医疗机构，同时针对性开发未报量市场；针对普药与非集采处方药，公司通过创新的渠道管理政策稳定产品价值链，并借助专业推广模式赋能终端合规上量。

目前，公司已搭建起覆盖全国32个省市的完善营销网络，与超3500家医药经销商深度合作。通过专业的商务分销与终端管理，产品覆盖全国超3500家连锁药店企业及36万余家零售终端。处方药已覆盖公立与民营医疗机构超8000家，下沉覆盖基层医疗终端超11万家，普药累计实现终端覆盖达45万余家（零售+医疗）。同时，顺应医药数字经济趋势，公司积极布局B2C、O2O等新零售平台，实现多渠道多模式覆盖。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0亿元，同比减少1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亿元，同比增长31.86%，主要是因为本期期间费用减少及转让控股子公司亚宝药业太原制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具体经营情况详见"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286，246，587.10	3，543，942，574.34	–7.27	3，853，636，70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4，243，117.79	2，892，638，654.66	–0.29	2，976，188，510.38
营业收入	2，240，063，505.22	2，686，037，568.67	–16.60	2，909，765，256.74
利润总额	374，457，679.18	292，108，127.74	28.19	218，981，22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013，385.64	242，688，462.41	31.86	199，585，78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571，401.19	215，457，408.25	7.48	180，147，22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765，714.03	471，694，572.82	21.64	497，553，579.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7	8.41	增加2.76个百分点	6.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76	0.3356	36.35	0.2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4，533，394.31	524，875，070.50	569，303，758.32	531，351，28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69，233.54	67，128，007.13	40，697，053.18	104，919，09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0，877，438.17	58，804，119.58	37，771，451.55	34，118，39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98，528.45	182，900，365.75	129，363，179.19	117，103，640.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6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1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94，300，000	13.63	0	质押	26，8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84，707	24，046，446	3.47	0	无		其他
王敏奎	–201，700	7，116，441	1.0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大同中药厂	0	6，220，000	0.90	0	无		国有法人
吴松祥	–1，680，000	5，602，849	0.8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简佳焰	2，233，800	5，558，864	0.8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	5，000，000	0.72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2，100	4，256，300	0.62	0	无		其他
龙口嘉元沃夫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53，600	4，062，602	0.5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西省科技基金发展有限公司	0	4，000，000	0.58	0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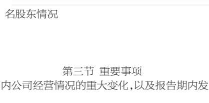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0亿元，比上年同期26.86亿元减少1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亿元，比上年同期2.43亿元增长31.86%。

具体经营情况详见"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51证券简称：亚宝药业公告编号：2026–006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宝药业"或"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核心竞争力，增强投资者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亚宝药业秉承"与健康携手，创生命绿洲"的企业使命，立足医药主业，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公司产品目前主要涵盖儿科、慢性病及特医三大领域，有中西药制剂、贴敷剂、原料药和药用包装材料等共计300多个品种。

公司坚持"儿科第一、成人药补充、投资&创新"的战略，多年来不断深耕儿童药领域，目前拥有儿科产品共计36个、儿科在研产品32个，公司集中优势资源打造了以"丁桂?"、"金色童年?"、"春播?"等为主的儿科品牌，公司已逐步从儿童腹泻品类，拓展至儿童消化、呼吸、补益、抗感染、抗过敏等多治疗管线，构筑了强大的儿科产品集群。

2025年，面对国内宏观经济新旧动能转换与医药行业政策的纵深演进（如集采常态化扩面、医疗合规监管趋严等），公司管理层秉持稳健经营与合规发展并重的理念，通过精细化营销管理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加速创新研发成果的临床推进与商业转化；同时，持续深化全产业链的降本增效与资源整合，有力保障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稳步提升与各项业务的高效合规运营，实现了公司效益的持续增长，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亿元，同比增长31.86%。

公司将持续强化"儿科第一、成人药补充、投资&创新"的战略引领作用，不断优化运营效能，营销上聚焦儿科产品战术突破，强化渠道掌控力，生产上坚持质量第一，以效率优先，提升各业务环节效能，建立系统性成本竞争优势，研发聚焦儿科中药和化药改良新药，提升研发进度，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经营质量，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依托优势资源深化高端仿制药研发技术平台建设，目前已建立透皮贴剂、复杂注射剂、外用软膏剂、缓控释制剂等高难度制剂技术平台，重点攻坚高技术壁垒与具备成本优势的品种。公司不断加大创新药的研发投入，驱动化药研发向改良型新药高价值领域转型，在中药新药研发方面，公司已布局的儿科在研项目包括中药创新药、中药改良型新药、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等，此外还有成人创新药、同名同方药及保健用品项目在研，布局覆盖呼吸、心脑血管、皮肤及失眠等多个大病种领域。

公司将持续加大在研发上的投入，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加快开展仿制药研发申报，深入推进创新药开发进程，不断深化中药产业化进程，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动力，从而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注重投资者回报，共享经营成果

公司始终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核心理念，高度重视股东回报，致力于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积极采取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与股东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公司从2012年至今坚持每年进行现金分红，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5.6亿元，占近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总额的73.49%，同时公司积极进行中期分红，2025年公司增加了第三季度现金分红；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回购6.11亿元，累计回购股份95，041，415股，回购股份已全部进行注销。

公司将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理念，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在综合考虑资本性支出等需求的基础上，保持相对稳定和持续的分红政策，严格按照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保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40%。

四、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始终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及透明度，确保所有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来访、分析师会议、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系与沟通，传递公司价值，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继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建设，持续优化公告编制与披露的工作机制，确保准确、清晰、高效地传达公司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公正平等地获得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另外，公司将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拓展沟通渠道，提升透明度。公司计划通过多次业绩说明会，通过不定期参加券商策略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由专人负责上证E互动问题整理，耐心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让投资者更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近年来，为进一步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依据最新修订的政策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梳理、修订和完善，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将持续推动治理能力提升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升级，确保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强化董事会下属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建设，更好发挥其职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运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持续提升公司运营的合规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增强公司经营风险防范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关键少数"的职责边界与合规风险点，提高法治规范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增强"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通过专题培训、监管政策解读、案例分享等方式，督促"关键少数"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法规，提升规范履职能力，确保重大决策合法合规、审慎稳健。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积极落实本"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持续推进与评估相关工作，持续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同时牢固树立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和提升回报的意识，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尽力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公告编号：2026–005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13，385.64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1，975，008.0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送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692，000，046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00，006.90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42，200，016.1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9，668，229.3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51，868，245.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9.95%，其中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均已注销。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4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北京企管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武贤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0，013，385.64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1，975，008.0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送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692，000，046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800，006.90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不进行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任伟、任蓬勃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原"第一百零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董事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第一百零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修改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以上第二、五、十、十一、十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7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对《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如下条款作出修改：

序号	修改前条款	修改后条款
1	第一百零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董事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九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修改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　称：亚宝药业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72，022，344.93	614，533，394.31	–6.92
利润总额	124，752，579.32	128，305，385.06	–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662，285.31	107，269，233.54	–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645，838.17	100，877，438.17	1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435，237.27	144，398，528.45	2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1	0.1522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3.67	增加0.0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278，717，129.72	3，286，246，587.10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52，505，393.90	2，884，243，117.79	–1.1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77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51，790.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284，06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1，793.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1，876.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19	
合计	–4，983，552.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1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1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300，000	13.63	0	质押	26，8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1，228，641	4.51	0	无	0
李艳丽	境内自然人	10，295，400	1.49	0	无	0
王敏奎	境内自然人	7，375，341	1.07	0	无	0
赵惠新	境内自然人	6，519，400	0.94	0	无	0
大同中药厂	国有法人	6，220，000	0.9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042，000	0.87	0	无	0
吴松祥	境内自然人	6，002，849	0.87	0	无	0
简佳焰	境内自然人	5，558，864	0.80	0	无	0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5，000，000	0.7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3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228，641	人民币普通股	31，228，641
李艳丽	10，29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95，400
王敏奎	7，375，341	人民币普通股	7，375，341
赵惠新	6，5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6，519，400
大同中药厂	6，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0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42，000
吴松祥	6，002，849	人民币普通股	6，002，849
简佳焰	5，558，864	人民币普通股	5，558，864
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347，000股；王敏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536，200股；简佳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250，000股；兴证证券资管–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25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494，060.37	820，512，512.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7，608.6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94，233.26	6，903，988.65
应收账款	207，958，857.59	199，586，449.80
应收款项融资	154，035，905.98	155，498，846.27
预付款项	54，373，687.64	51，292，775.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86，907.06	20，512，68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4，421，718.94	315，731，685.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97，666.07	8，032，266.79
流动资产合计	1，604，430，645.51	1，578，071，21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586，961.80	65，293，719.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984，891.86	23，984，891.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4，344，811.31	228，194，539.36
投资性房地产	38，498，970.78	39，255，452.46
固定资产	1，025，672，287.27	1，048，494，339.20
在建工程	4，442，693.08	3，927，779.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6，798.02	1，822，607.60
无形资产	136，081，120.47	136，568，814.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7，170，602.13	85，299，545.3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6，268，020.20	26，268，020.20
长期待摊费用	3，630，362.88	3，754，12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27，418.41	23，865，024.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01，546.00	21，446，51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4，286，484.21	1，708，175，376.22
资产总计	3，278，717，129.72	3，286，246，587.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612，662.01	126，513，143.55
预收款项	451，851.71	421，361.31
合同负债	55，912，543.67	68，344，429.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480，685.71	66，924，951.39
应交税费	42，525，397.22	17，715，783.12
其他应付款	82，152，054.46	61，373，323.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556.60	580，940.70
其他流动负债	40，961，069.57	43，361，782.56
流动负债合计	409，770，820.95	385，235，71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9，521.09	572，324.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912，929.73	37，127，223.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3，316.56	3，173，786.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235，767.38	75，873，335.17
负债合计	485，006，588.33	461，109，05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92，000，046.00	692，000，0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0，451，932.68	550，451，932.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861，233.51	–28，861，233.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8，018，223.49	348，018，223.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0，896，425.24	1，322，634，14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2，505，393.90	2，884，243，117.79
少数股东权益	–58，794，852.51	–59，105，58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3，710，541.39	2，825，137，53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78，717，129.72	3，286，246，587.10

公司负责人：任武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左哲峰会计机构负责人：左哲峰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2，022，344.93	614，533，394.31
其中：营业收入	572，022，344.93	614，533，39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6，340，355.85	490，742，317.93
其中：营业成本	267，453，357.65	289，256，463.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04，767.23	8，831，932.81
销售费用	103，576，284.48	111，914，490.55
管理费用	49，118，006.45	59，383，276.34
研发费用	18，348，350.61	21，567，036.65
财务费用	–360，410.57	–210，881.74
其中：利息费用	187，909.54	644，477.45
利息收入	705，047.15	892，131.73
加：其他收益	10，173，386.66	9，327，516.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3，958.83	603，71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0，955.54	–97，092.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61，111.77	452，808.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3，318.85	–2，783，962.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4，023.15	–3，095，784.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05.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375，564.80	128，321，980.34
加：营业外收入	433，036.01	616，576.88
减：营业外支出	56，021.49	633，172.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752，579.32	128，305，385.06
减：所得税费用	17，779，565.10	22，236，917.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73，014.22	106，068，467.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73，014.22	106，068，467.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62，285.31	107，269，233.5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728.91	–1，200，765.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973，014.22	106，068，467.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662，285.31	107，269，233.5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728.91	–1，200，765.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1	0.15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任武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左哲峰会计机构负责人：左哲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132，410.53	516，562，193.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1.06	547，328.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81，038.69	38，896，43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216，210.28	556，005，952.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227，068.45	145，026，49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690，181.70	115，493，58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15，883.86	48，948，77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47，839.00	102，138，56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780，973.01	411，607，42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435，237.27	144，398，528.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239，538.34	5，089，553.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86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93，000.00	101，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160，407.53	5，190，95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6，315.65	15，255，253.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094，946.26	16，792，475.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241，261.91	32，047，72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0，854.38	–26，856，77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625.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400，009.20	616，3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673.50	59，970，083.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341，307.70	150，586，45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41，307.70	–60，586，45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27.49	41，22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981，547.70	56，996，51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512，511.69	578，258，00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494，059.39	635，254，516.80

公司负责人：任武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左哲峰会计机构负责人：左哲峰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